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11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2年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董事长范庆伟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得通过。

董事会一致同意,海南伟隆拟出资10,000万元认购益安地风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益安地风5号管理人为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于新伟。

因益安资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新伟同时实际控制天诚东泰,并直接持有青岛天诚29%的股权,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伟隆的股东,天诚东泰、青岛天诚分别持有海南伟隆39%、1%的股权,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益安资本、益安地风5号视作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认购益安地风5号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海南伟隆对益安地风5号的认购金额10,000.00 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得通过。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得通过。

公司拟定于2022年3月4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三、备查文件

1、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6日、2022年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和投资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投资对象主要为证券投资;基金、理财、信托产品投资;期货投资;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等。投资期限一年,该额度可以在该期限内循环使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伟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伟隆”)拟出资10,000万元认购益安地风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益安地风5号”),益安地风5号管理人为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益安资本”)。益安资本实际控制人为于新伟。

●因益安资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新伟同时实际控制上海天诚东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诚东泰”),并直接持有青岛天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天诚”)29%的股权,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伟隆的股东,天诚东泰、青岛天诚分别持有海南伟隆39%、1%的股权,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益安资本、益安地风5号视作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认购益安地风5号构成关联交易。

●过去12个月,包含本次交易在内,公司与益安地风5号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主体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10,000.00 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相关交易均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投资的私募基金已经成立并存续,但其在后续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法律与政策、不可抗力、行业周期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确定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的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以及基金投资标的的经营与发展情况,督促基金管理人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维护公司资金安全。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伟隆出资10,000万元认购益安地风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因益安资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新伟同时实际控制天诚东泰,并直接持有青岛天诚29%的股权,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伟隆的股东,天诚东泰、青岛天诚分别持有海南伟隆39%、1%的股权,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益安资本、益安地风5号视作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认购益安地风5号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海南伟隆对益安地风5号的认购金额10,000.00 万元。

过去 12 个月,包含本次交易在内,海南伟隆与益安地风5号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主体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10,000.00 万元,已超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相关交易均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详见公司于 2022年 2 月17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17) 和《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18)。

二、关联方介绍

因益安资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新伟同时实际控制天诚东泰,并直接持有青岛天诚29%的股权,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伟隆的股东,天诚东泰、青岛天诚分别持有海南伟隆39%、1%的股权,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益安资本、益安地风5号视作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认购益安地风5号构成关联交易;此外,于新伟实际控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益安资本所管理的基金益安允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直接持有公司1,034,300股,持股比例为0.61%。除上述已披露的关系外,益安资本、益安地风5号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益安资本和于新伟不属于失信执行人。

(一)益安资本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399889461U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4年5月19日

认缴出资总额:3000万元

实际控制人:于新伟

主要经营场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C座22层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益安地风5号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益安地风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性质:契约型基金

运作方式: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经理:王晓婷

出资缴付: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缴付出资

投资范围:

现金管理类:现金;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和银行协议存款等各类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基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券、商业银行及银行理财子公司现金类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及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发行的集合现金理财产品等。

股票类:沪深证券交易所交易的股票(主板、创业板、科创板以及其他经金融监管部门允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可以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沪深港股通股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精选层挂牌公司股票。可参与新股申购、优先股、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三板精选层挂牌公司增发股票。

债券类:沪深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类债券或标准化债权工具等,可开展债券回购(仅逆回购)。

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公募基金”),以及金融监管部门认可比照公募基金管理的金融产品。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在证券、期货交易所等依法设立的交易场所集中交易清算的标准化期权合约或期货合约;权证;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场外金融衍生品(场外期权或收益互换,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仅限于证券公司及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及期货公司子公司作为交易对手)。

资管产品类(含私募基金):证券公司及证券公司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基金公司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及期货公司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保险公司及保险公司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及银行理财子公司理财产品、证券类信托计划、在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发行并由具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机构托管或由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提供私募基金综合服务的契约式证券私募投资基金,但不可投资于前述产品的劣后级份额。

可开展融资融券交易、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即本基金将其持有的证券作为融券标的证券出借给证券金融公司)。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灵活应用多种投资策略,在充分控制风险和保证基金财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合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财产的持续增值。

益安地风5号于2022年1月6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编号为SSJ495。

(二)益安地风5号基金管理人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399889461U

法定代表人:刘意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4年5月19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院A座8层1006号-1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C座22层

主要管理人员:刘意、张伟

股东:于新伟 持股96.6667%;济南嘉合景丰贸易发展有限公司3.3333%。

益安资本于2015年1月7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06100。

(三)益安地风5号的管理模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有权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会议并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决定延长基金合同期限;

(2)决定修改基金合同的重要内容或提前终止基金合同;

(3)决定更换私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托管人;

(4)决定调高私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

(5)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6)发生私募基金管理人客观上丧失继续管理基金能力的情况时,代表基金份额10%以上(含10%)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份额持有人大会,协商本基金的后续处置方案。

针对上述所列事项(除第(6)项外),基金份额持有人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可以不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通过与私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托管人共同签署书面补充协议的方式决定。

2、除上述列明的事项之外,征得私募基金托管人同意后,私募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会议审议。

(四)益安地风5号的投资策略

益安地风5号将根据宏观经济分析和整体市场估值水平的变化自上而下地进行资产配置,在降低控制市场风险的同时追求相对长期。

投资策略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全部或部分投资品种相应投资策略的阐述,不构成对于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限制或其他投资风控指标的补充。

(五)益安地风5号的相关费用及业绩报酬

1、管理费

益安地风5号的年管理费率为2%。,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托管费

益安地风5号的年托管费率为0.015%,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基金服务费

益安地风5号份额登记、基金估值核算等服务费用,年费率为0.015%,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给服务机构。

4、基金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本基金业绩报酬的计算采取“单人单笔高水位法”,以基金合同约定为准,计提基准日:投资者赎回日、分红权益登记日、基金终止日。

本基金每笔份额连续两次成功计提业绩报酬基准日的间隔不应短于三个月 (每个月按照30个自然日计算),投资者赎回日、基金终止日以及合同约定的其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遇非交易日顺延的情况除外。

(六)益安地风5号的收益分配

益安地风5号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益安地风5号默认采用现金红利方式,收益分配时的具体方式以管理人出具的收益分配方案为准。益安地风5号存续期内收益分配比例、分配次数、分配时间和分配金额由私募基金管理人确定。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海南伟隆及其他各方参考市场惯例及类似交易通行条款,基于充分讨论和协商后根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相关协议条款。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公司现金流充沛,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2年2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独立董事就本次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已就本次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沟通,我们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并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认为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就本次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4、审计委员会就本次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七、风险提示

1、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益安地风5号未来经营和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益安地风5号的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报备文件

1、《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益安地风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管理流程,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附件:

一、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变更前)　QG1.1-0101-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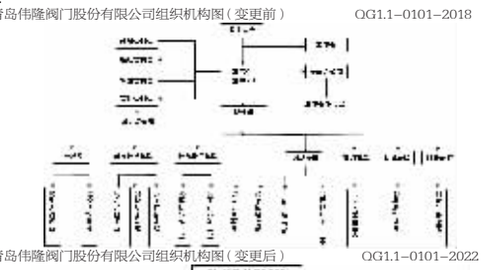

一、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变更后)　QG1.1-0101-2022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4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25日(星期五),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春阳路789号伟隆股份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8、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内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2年2月17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年3月3日(星期四)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6:30

2、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春阳路789号伟隆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样式详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2022年3月3日下午16: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春阳路789号伟隆股份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660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克平、赵翔

联系电话:0532-87901466

联系传真:0532-87901466

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春阳路789号伟隆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6600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71”,投票简称为“伟隆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4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3月4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对列入会议议程的议案按照本人的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委托人对授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可以自行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须加盖单位公章。

3、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公章。

附件三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2月11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2月1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于春红女士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三、备查文件

1.《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7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2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46,057,3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690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霞晖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副董事长李永胜先生、董事袁红女士、董事曾邱女士、董事谭军先生、董事兰盈杰先生、独立董事胡卫华先生、独立董事何为先生因疫情防控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其中监事秦友华女士因疫情防控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林海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全部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6,333,681	99.9225	191,000	0.077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5,687,600	99.9322	191,000	0.0349	178,700	0.0329

3、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5,667,800	99.9286	389,500	0.071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5,668,500	99.9287	388,800	0.071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508,236	92.9239	191,000	7.0761	0	0.0000
3	关于2022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309,736	85.5699	389,500	14.4301	0	0.0000
4	关于2022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310,436	85.5959	388,800	14.404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4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并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小卫、谢美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2-011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明阳智能”或“公司”)控股股东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First Base”)持有公司股份11,947.0011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68%。本次质押后,First Base质押本公司股份6,453.26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54.02%,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07%。

●First Base与公司控股股东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中山瑞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瑞信”)、共青城博蕴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共青城博蕴”)、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 (以下简称 “Wiser Tyson”)、和Keycorp Limited (以下简称“Keycorp”)为共同控股股东(以下合称“共同控股股东”)。截止公告日,共同控股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7,571.8024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7.36%。本次质押后,共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0,455.4673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8.16%,占公司当前总股本4.97%。

●Frist Base本次股权质押融资是First Base日常经营需要。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或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接到控股股东First Base函告,获悉Frist Base将其持有的明阳智能6,453.2600万股质押给招银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国际”)。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2月15日办理完毕。First Base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First Base	是	6,453.2600	否	否	2022.2.15	2024.1.19	招银国际	54.02%	3.07%	日常经营需要
合计		6,453.2600						54.02%	3.07%	

2.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共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First Base	11,947.0011	5.68%	-	6,453.2600	54.02%	3.07%	-	-	-	-
能投集团	20,005.1612	9.51%	2,100.0000	2,100.0000	10.50%	1.00%	-	-	14,792.8994	-
中山瑞信	1,780.3587	0.85%	700.0000	700.0000	39.32%	0.33%	-	-	-	-
共青城博蕴	3,664.7003	1.74%	1,202.2073	1,202.2073	32.81%	0.57%	-	-	-	-
Wiser Tyson	15,706.2475	7.46%	-	-	-	-	-	-	-	-
Keycorp	4,468.3336	2.12%	-	-	-	-	-	-	-	-
合计	57,571.8024	27.36%	4,002.2073	10,455.4673	18.16%	4.97%	-	-	14,792.8994	-

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或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股权质押若出现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2-017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公司盛和资源(新